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3季度报告

2023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25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7月1日起至2023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56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9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1,364,162.1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充分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和宏观经济政策动向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国内外经济发展趋势研判，同时基于对大类资产的中长期“风险-收益”评估，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在本基金投资比例约束范围内确定大类资产的中长期配置权重及调整区间，以期在控制下行风险的同时力争提高基金收益。同时本基金将紧密跟踪市场流动性、资金流向及供需关系等市场运行状态指标，根据最新的市场环境及经济发展情况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收益最大化。本基金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

	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融资业务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2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2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港股，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和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p>	
基金管理人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635	01563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8,500,158.90份	22,864,003.22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7月01日 - 2023年09月30日)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65,295.53	-1,819,191.55
2.本期利润	-7,675,962.68	-2,689,964.2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87	-0.110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839,251.68	18,207,919.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06	0.79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94%	1.01%	-3.27%	0.74%	-8.67%	0.27%
过去六个月	-22.63%	1.06%	-6.16%	0.70%	-16.47%	0.36%
过去一年	-19.94%	1.00%	0.67%	0.82%	-20.61%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9.94%	0.99%	-0.34%	0.82%	-19.60%	0.17%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05%	1.01%	-3.27%	0.74%	-8.78%	0.27%
过去六个月	-22.82%	1.06%	-6.16%	0.70%	-16.66%	0.36%
过去一年	-20.35%	1.00%	0.67%	0.82%	-21.02%	0.1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36%	0.99%	-0.34%	0.82%	-20.02%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9月29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已满一年。

②根据《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

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但报告期末距建仓结束不满一年。建仓期为2022年9月29日至2023年3月28日，建仓结束时各项资产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尚伟	权益首席研究官、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09-29	-	14年	吴尚伟先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金融学硕士研究生，18年期货、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历任长城伟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市场部投资顾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21年12月加入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现任权益首席研究官。2022年8月30日至今，任汇安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9月29日至今，任汇安价

					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6月2日至今，任汇安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6月12日至今，任汇安优势企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吴尚伟	公募基金	4	755,610,097.11	2022-08-30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1	694,655,609.85	2022-04-19
	其他组合	0	0.00	0.00
	合计	5	1,450,265,706.96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A股宽基指数普遍下跌，其中上证指数下跌2.86%，深证成指下跌8.32%，沪深300下跌3.98%，创业板指数下跌9.53%。

三季度，宏观经济温和复苏，居民消费价格单月同比7月转负后8月回升至0附近，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单月同比降幅持续收窄并在九月回升至荣枯线以上。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三季度总体仍小幅贬值，人民币资产的价格承压。三季度，稳经济、扩需求、提信心的各项政策陆续推出，助力经济回升，且后续逐渐进入效果验证期。

三季度，投资者信心在政策呵护与经济企稳的双重作用下，逐渐增强，但市场波动仍然较大，呈现出景气驱动、行业结构明显分化的走势，市场整体处于震荡筑底阶段。分行业来看，三季度TMT板块依然表现强势，零售、美护和电力设备跌幅居多。三季度组合保持了仓位的基本稳定，重点配置了大消费、高端制造、电子、计算机、化工新材料等行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800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27%；截至报告期末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796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2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4,672,335.00	86.56
	其中：股票	64,672,335.00	86.5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95,506.84	6.0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26,629.29	6.73
8	其他资产	520,336.35	0.70
9	合计	74,714,807.4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00,000.00	2.0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6,692,305.00	77.6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90,800.00	1.63
F	批发和零售业	844,800.00	1.1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90,000.00	2.59
J	金融业	2,191,700.00	3.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440.00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52,290.00	0.4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4,672,335.00	88.5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519	贵州茅台	3,900	7,014,345.00	9.60
2	000568	泸州老窖	30,000	6,499,500.00	8.90
3	603589	口子窖	100,000	5,175,000.00	7.08
4	603517	绝味食品	120,000	4,509,600.00	6.17
5	603711	香飘飘	240,000	3,928,800.00	5.38
6	600702	舍得酒业	20,000	2,500,000.00	3.42
7	603156	养元饮品	100,000	2,444,000.00	3.35
8	603915	国茂股份	120,000	2,098,800.00	2.87
9	688110	东芯股份	62,000	1,987,720.00	2.72
10	603650	彤程新材	60,000	1,953,600.00	2.6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绝味食品公司及相关人员于2023年4月29日收到湖南证监局出具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19号），于8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110号）。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余前十大持有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收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1,770.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8,556.1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20,336.35
---	----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A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2,387,483.40	25,717,121.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6,419.50	522,294.3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923,744.00	3,375,412.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500,158.90	22,864,003.2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机构	1	20230701-20230816	20,893,616.39	-	3,000,000.00	17,893,616.39	19.5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况，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可能面临本基金因持有人集中度较高而产生的相应风险，具体包括：巨额赎回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风险以及基金收益水平波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运作中对以上风险进行严格的监控和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p>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汇安价值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报刊及规定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3层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白玉兰大厦3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56711690。

公司网站：<http://www.huianfund.cn>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25日